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是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所属预算单位，主要职责是：农业技术推广、河湖长、水利技术、农林水等。

（一）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有关“三农”、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执行国家和省、市、区关于“三农”、水利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拟定全区“三农”、水利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实施新农村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三）深化落实全区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和评定工作。发布全区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全区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区种植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协调“菜篮子”工作，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

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大事故调查处理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指导全区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八）负责全区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落实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全区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报告、发布农业灾情，组织农业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区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区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区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系统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全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负责农业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牵头负责农业污染源头减量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牵头统筹协调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指导农业清洁生产。指导全区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牵头管理全区外来物种。

（十三）统筹推进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定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监督指导全区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和农药使用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牵头开展全区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指导全区系统开放型农业及农业招商引资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组织开发农产品国际国内市场。

（十六）指导全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制定全区水利基本建设规划、水利建设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和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建设、农业节水灌溉工作；指导全区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监管全区水利工程质量。

（十七）组织制订区内主要江河湖泊防御洪水预案；组织制订全区重要水工程度汛方案；对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

（十八）贯彻落实水利行业经济调节措施。指导水利行业的经营工作；负责水利固定资产的监管；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财务政策、信贷、价格等经济调节意见，并组织实施。

（十九）负责全区水工程质量监督，组织监督国家和部、省、市颁发的水利行业质量标准和工程规程规范的实施，主管全区水利建筑市场。

（二十）指导全区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指导全区河湖

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工作；负责全区重要河道的综合治理和开发，负责区管涉河建设项目审查。

（二十一）组织水利科技研究和技术推广，负责管理全区水科技、教育、对外合作事项，指导和管理全区水利队伍建设。

（二十二）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 年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单位内设股室 5 个，包括：办公室、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科、农业技术推广指导科、水利技术推广指导科、区河湖长制工作科。

编制人数小计 5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40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 0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数 99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49 人，包括行政人员 9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40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 0 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员小计 5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高等学校 0 人、中等专业学校 0 人，其他 0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主表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01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201001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53.7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53.74	202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03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205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30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9.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498.82
		213农林水支出	2,377.15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53.74	本年支出合计	4,194.97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441.23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194.97	支出总计	4,194.97

部门收入总表

[illegible]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194.97	1,729.74	2,465.2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9.00	0.00	319.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19.00	0.00	319.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19.00	0.00	31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98.82	0.00	1,498.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8.82	0.00	1,498.8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97.00	0.00	1,097.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01.82	0.00	401.82
213	农林水支出	2,377.15	1,729.74	647.41
21301	农业农村	1,876.21	1,729.74	146.47
2130101	行政运行	1,004.57	1,004.57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25.17	725.17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80	0.00	4.8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9.05	0.00	19.0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00	0.00	14.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55	0.00	3.5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3.68	0.00	23.6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39	0.00	81.39
21303	水利	29.00	0.00	29.00
2130314	防汛	2.00	0.00	2.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00	0.00	27.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94	0.00	35.94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94	0.00	12.94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3.00	0.00	23.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6.00	0.00	436.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6.00	0.00	436.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53.74	211节能环保支出	319.00	319.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53.74	212城乡社区支出	1,498.82	0.00	1,498.8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213农林水支出	2,077.15	2,077.15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上年结转	2,441.2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2.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498.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894.97	支出总计	3,894.97	2,396.15	1,498.8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453.74	1,429.74	24.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53.74	1,429.74	24.00
21301	农业农村	1,451.74	1,429.74	22.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04.57	704.57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25.17	725.17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2.00	0.00	22.00
21303	水利	2.00	0.00	2.00
2130314	防汛	2.00	0.00	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429.74	1,301.73	128.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7.16	1,097.1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6.77	166.7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30	32.30	0.00
30103	奖金	296.27	296.2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8.35	108.3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71	94.7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25	40.2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44	41.4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4.5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14	179.1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43	133.4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01	0.00	128.01
30201	办公费	13.00	0.00	13.00
30202	印刷费	6.00	0.00	6.00
30207	邮电费	0.14	0.00	0.14
30208	取暖费	5.10	0.00	5.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0.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4.73	0.00	4.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0.00	2.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44	0.00	94.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57	204.57	0.00
30302	退休费	201.55	201.55	0.00
30309	奖励金	3.02	3.02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6	0.00	0.00	0.00	2.00	2.60	2.60	0.00
1	行政单位	4.6	0.00	0.00	0.00	2.00	2.60	2.60	0.00
201001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4.6	0.00	0.00	0.00	2.00	2.60	2.6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服务保障_2026年防汛抗旱物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南昌市青山湖区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 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完成2026年度防汛抗旱期间工作产生的费用支出以及防汛抗旱物资的采购，保证救灾期间物资充裕。 1. 支付防汛仓库宽带缴费5500元。 2. 支付应急物品、补给（如沙袋等物资）145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物品、补给（如沙袋等物资）	≤145000元
		防汛仓库宽带	≤55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巡查防汛工作	≥10次
		防旱抗旱购买物资数量	≥100套
	质量指标	防汛抗旱预警控制率	≥90%
		防汛抗旱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采购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防汛抗旱警情处理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受灾地区的经济损失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标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_2026年动物疫情防控及畜禽屠宰监管和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做好2026年动物疫情防控及畜禽屠宰监管和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 1.购买瘦肉精三联检测卡，预计支付21000元。 2.购买口罩、手套、消毒液等物资，预计支付12,800元。 3.购买镊子、盖拨片等检测耗材，预计支付125000元。 4.购买检测非洲猪瘟，预计支付1,2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瘦肉精三联检测卡	≤21000元
		购买口罩、手套、消毒液等物资	≤12800元
		购买镊子、盖拨片等检测耗材	≤125000元
		购买检测非洲猪瘟	≤12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疫生猪头数	≥23350头
		瘦肉精三联检测卡	≥3000张
	质量指标	猪肉质量安全标准达标率	≥90%
		动物检疫工作质量	≥95%
	时效指标	防控非洲猪瘟及时率	≥95%
		项目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物价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我区畜禽生态环境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农业产业发展支出_2026年水稻政策性保险和经济作物救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完成2026年青山区水稻政策性保险和经济作物救灾工作，向农民支付当年实际发生区级保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策性水稻保险区级保费	≤44元/亩
		区级财政承担总保费	≤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水稻保险区级保费承担比例	=5%
		水稻投保面积覆盖率	≥86%
	质量指标	绝对免赔额	=0元
		风险保障水平高于去年	=100%
	时效指标	水稻投保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农业技术与服务支出_2026年镇村资产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1-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做好全区镇村资产管理，做好镇村资产稳定有序运营，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成员的合法权益，原则上对全区不少于5个村点进行审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镇村资产审计	≤120000元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村庄数量	≥5个
		审计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审计署符合相关要求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南昌市青山湖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收入预算总额为 4194.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9.22 万元，下降 15.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5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1.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导致人员费用增加；其他收入 3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上年结转（结余）2441.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31.1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大部分已陆续完工验收。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支出预算总额为 4194.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9.22 万元，下降 15.32%。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减少。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429.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2.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导致人员费用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97.1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0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5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27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节能环保支出 3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 万元，其中：自然生态保护 31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98.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5.14 万元，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237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9.08 万元，其中：农业农村 1876.21 万元、水利 29 万元、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94 万元、其他农林水支出 43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97.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

增加 275.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2.01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区农业农村局局本级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5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1.94 万元,增长 23.0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导致人员费用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农业农村 1451.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3.11 万元;水利 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1.17 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429.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42.0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97.1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0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57 万元;项目支出 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7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为 128.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18 万元,增长 100.5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七)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样式：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项目绩效情况

1. 2026 年动物疫情防控及畜禽屠宰监管和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做好动物疫情防控及畜禽屠宰监管和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

2) 立项依据

湖农水文[2015]45 号、洪农办发[2015]70 号、赣府发[2019]12 号。

3) 实施主体：

本单位。

4) 实施方案：

做好动物疫情防控及畜禽屠宰监管和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

5) 实施周期：

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 5 万元。

2. 2026 年水稻政策性保险和经济作物救灾项目。

1) 项目概述

完成水稻政策性保险和经济作物救灾工作。

2) 立项依据

赣财债[2017]85 号。

3) 实施主体:

本单位。

4) 实施方案:

完成水稻政策性保险和经济作物救灾工作。

5) 实施周期:

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 5 万元。

3. 2026 年防汛抗旱物资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完成 2026 年度防汛抗旱期间工作产生的费用支出以及防汛抗旱物资的采购, 保证救灾期间物资充裕。

2) 立项依据

无。

3) 实施主体:

本单位。

4) 实施方案:

完成 2026 年度防汛抗旱期间工作产生的费用支出以及防汛抗旱物资的采购, 保证救灾期间物资充裕。

5) 实施周期:

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 2 万元。

4. 2026 年镇村资产管理项目。

1) 项目概述

做好全区镇村资产管理，做好镇村资产稳定有序运营。

2) 立项依据

湖发[2018]19 号。

3) 实施主体：

本单位。

4) 实施方案：

做好全区镇村资产管理，做好镇村资产稳定有序运营。

5) 实施周期：

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 12 万元。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4.6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4.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农业支出：反映财政用于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农村和垦区公益事业、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支出。

(二) 水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